

8. 福建省福安市

“五道五长” 共管 实现 “三个转变”

福安市面积 1880 平方公里，辖 24 个乡镇街道，439 个建制村，全市农村公路总里程 1757 公里，是福建省重点老区县（市）。近年来，福安市创新实行路长共管模式，打好“政府主导+多线发力+精专养护”组合拳，建立路长联席会议制、动态清单管理、联合执法、定期检查和通报五项基本制度，构建起了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奖惩有力的组织体系，充分发挥了县、乡、村三级能动性，走出一条具有福安特色的“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路径。



图 1 X951 县道穆凤线

一、“路长制” 基本情况

福安市在县乡村三级路长的基础上，将挂钩乡镇处级领导、主要市直部门领导作为市级路长和部门路长，实行“五道五长”共管；强化领导组织、部门协同，有力促进了农村公路建设管养有效落实、路容路貌、交通秩序、绿化和环境卫生等的全面提升。

各级路长职责

表 1

序号	路长	职务	数量（人）	职责
1	总路长	市长	1	负责全市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和路域环境治理工作
2	市级路长	挂钩乡镇 处级领导	18	负责辖区内路长制的组织、调度、协调和监督工作
3	部门路长	市直部门 局长	18	负责路长制监督和考评约谈等工作
4	乡镇路长	乡镇书记 或镇长	18	辖区具体事务的整治、协调、管理和督导村级路长 职责
5	村级路长	村主任	439	负责辖区内具体事务调处

二、主要做法与成效

（一）变“行业主导”为“政府主导”，路长体系高效运转

1. 齐抓共管，确保运转高效

在全省率先出台《福安市全面推行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成立福安市路长办公室，形成“市长为总路长、挂钩乡镇处级领导为市级路长、市直部门主要领导为部门路长、乡镇长为乡镇路长、村委主要负责同志为村路长”的管理架构。将“路长制”工作纳入生态文明建设范畴，有效推动与“乡村振兴办”、“人居办”等协同管理，加强农村公路的管护领导力量，形成各方参与、运转高效的工作格局。

2. 创新考评，促进工作落实

制定《福安市路长制考评办法》，创新“两固定两随机”的考评方式，实行单双月考核。单月实行部门联合考评，双月实行暗访考评。“两固定”即固定考评组、固定人员库，固定考评组由交通运输局、自然资源局、城市管理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等部门分别牵头负责，成立6个考评组；固定考评人员库由牵头单位安排组长、联络员，市交通运输局和执法大队各安排1名人员组成。“两随机”即由市交通运输局监察室工作人员从6个考评小组中随机抽取3个小组参与每月考评、按上年度考评名次前9名后9名分级随机抽取组成3组考评乡镇，再随机抽取考评路段，确保考评工作的公正性、客观性。

3. 奖优惩劣，激发路长活力

将“路长制”评比列入市政府绩效考评范围，采用问题清单销号制，将考评问题列

入清单库，交由乡镇限期整改销号。考评结果由路长办公会议审定后，报送市生态文明建设指挥部，落后乡镇在指挥部会议表态发言、绩效扣分。同时在福安电视台和“今日福安”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将工作滞后的乡镇进行曝光。将乡镇“路长制”考评结果与市直联系部门绩效挂钩，考评成效作为评定乡镇和联系部门年度生态文明建设绩效考评得分的依据，进行奖优惩劣，充分调动各职能部门的主动性，形成各乡镇你争我赶的良好局面。



图2 福安市路长办公室工作流程



图3 生态文明建设指挥部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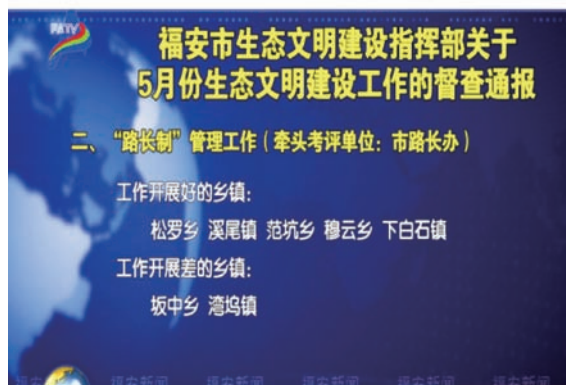


图4 路长情况电视台通报

（二）变“单一作战”为“多线发力”，管养机制不断深化

一是“掌上”管理，提高处置效率。专管员开展日常养护巡查，每周2次以上，雨季每天巡查1次，台风及暴雨等恶劣天气期间全天候巡查，平均每日巡查里程数达500公里，实现农村公路路域内巡查全覆盖、建设养护项目监管的全覆盖。依托“路掌通”信息管理系统，建立“红黑板”、公路地图、路线查询、建设项目、桩号获取等功能模块，专管员通过“路掌通”，实现了道路、桥梁信息化巡查，实时传送公路信息，问题

事件上报得到第一时间处置和结果反馈。全域内日均发现和上报事件 4 起以上，发现问题在当周内解决率达 80%，通过专管员巡查反馈和养护公司的及时整改，有效维护了农村公路路产路权。尤其是偏远的乡、村道的安全、灾害、环境、卫生、秩序等方面问题的处置率显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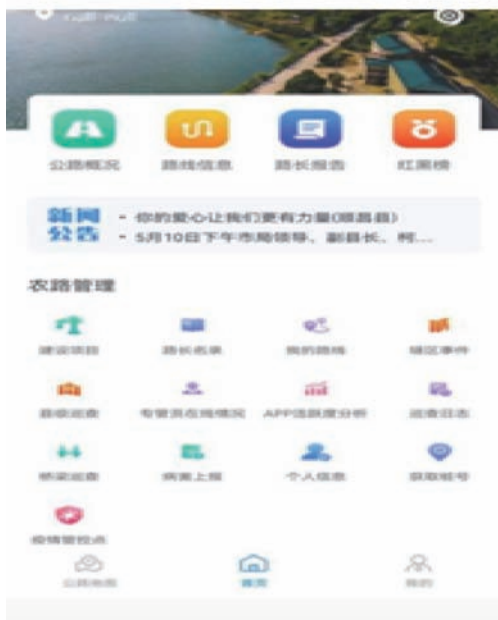


图 5 路掌通 APP 首页功能



图 6 路掌通 APP 巡查

二是内外联动，共享信息资源。内部联动即组建专管员、路长办和交通综合执法大队微信群，通过“路掌通”上传现场照片、共享信息和联动处置。外部联动即建立推进“路长制”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由路长办主任担任召集人，交通、自然资源、城市管理、林业、农业农村等联系部门及各乡镇路长为成员，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研究协调相关工作，部门协调更为顺畅、配合更加紧密。农村公路专管员负责各自辖区内日常养护巡查，每周巡查专管路段路段 2 次以上，雨季每天巡查 1 次，台风及暴雨等恶劣天气期间全天候巡查，及时将片区养护情况及巡查中发现的病害、缺陷、隐患和灾毁信息反馈至乡镇路长办，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并检查整改结果。

三是综合治理，改善路域环境。加大交通、公安交警、城管、自然资源等执法部门的联合巡查执法力度，查处农村公路违法违章的行为，及时制止并报告侵害路产路权行为，路产路权保护和路域整治更为有力，农村公路交通安全事故发生率逐年下降。全市每年出动执法人员 7000 多人次，完成公路巡查里程达 26 万公里以上，开展打非治违行动 20 余次。2021 年共检测货运车辆 475 辆次，查处超载超限 40 多辆、卸载超限货物 366.5 吨；查处侵犯、损坏公路及附属设施案件 20 余起。



图7 专管员现场培训



图8 专管员上路巡查

（三）变“粗放养护”为“精专养护”，公路品质综合提升

一是定期培训，提升专业水平。按每30公里配备1名专管员的标准，共招募农村公路专管员60名，建立起农村路网的专管员网络管理机制。每年组织岗位技术培训，结合年度工作重点，一次一专题提升乡村公路技术管理的业务水平，增强履职能力，适应管理提升要求，并对表现优秀的专管员进行表彰。



图9 定期召开专管员培训会

二是多元养护，充实乡级力量。福安市整合已有资源，合理分配县、乡、村道养护经费，将拥有农村公路的18个乡镇通过“一镇一包”养护模式。将乡镇区域内的县道、乡道、村道捆绑打包向社会购买服务进行专业化养护，实行一个乡镇一个工程包，提高养护效率。部分乡镇还采取“党建+养护+扶贫”模式，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农村公路养护，由合作社招募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与养护作业，由合作社骨干党员与建档立卡户挂钩帮扶，解决贫困户就业问题。

三是应急备勤，保障公路畅安。在强化日常管养的同时，强化应急能力建设。在城区建立县级应急抢险基地，采取“集中+分散”的模式，结合乡镇综合运输服务站、原有运管站等场所以及重点村庄建立乡村级养护应急备勤点和灾毁应急抢险备勤点共 23 个。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在晓阳镇龙洋村、范坑乡徐家山村等通山区乡镇道路灾毁易发主要路段，设置公路灾毁应急抢险备勤点。在强降雨和台风橙色预警级别天气，人员及设备到岗备勤，做到快速应急处置。全面推行农村公路灾毁保险，所有农村公路灾毁和管养人员保险均由政府给予投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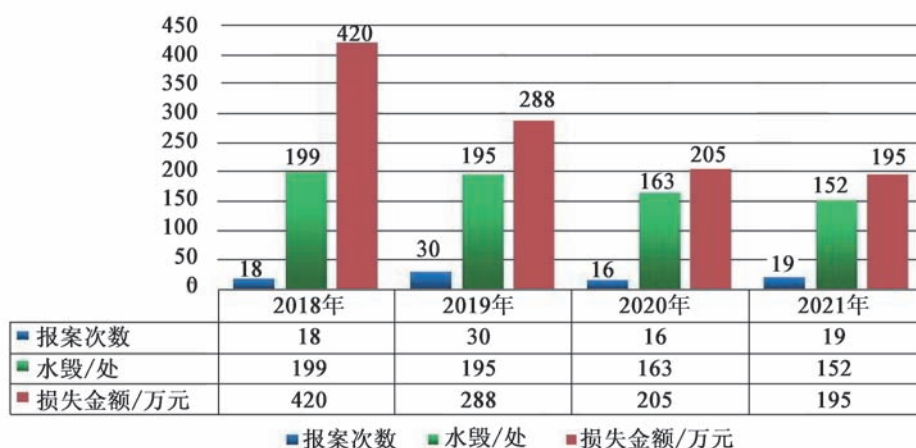


图 10 近年来农村公路水毁损失

四是示范创建，打造精品路线。建立“五员联动”党建引领“四好农村公路”建设工作机制。每条示范路有支部挂钩组织推动；每个路段有党员牵头组织联动，有驾驶员、村级路长参与监督互动，推进养护员、专管员履职主动，做到管养信息互通、任务互助、成效互促。以溪柄镇、穆云乡为示范点，充分融合乡村文化和旅游元素，着力打造一批富有地方特色亮点的“生态示范路”，目前全市创建示范路已达 150 公里。

三、相关经验

(一) 列入政府绩效考核是落实好路长制的保障

各级路长都是政府一把手，事务繁多，农村公路管养不显绩，没有政府绩效考核保障，难以引起重视。福建省将“四好农村路”列入省政府对各地政府的考核，开展优秀总路长表彰等措施，对路长制度的落实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 统筹实施是加强路长制的有效手段

与河长制、林长制省市县乡村五级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挂帅相比，路长制力度相对

较弱。福安市将路长与河长、林长等功能统一于生态文明建设指挥部统筹开展工作，进行大整合、大统筹、大协调，使路长制在乡村两级与河长、林长一样得到重视，有力强化了路长制的落实。

下一步，福安市也将进一步针对存在的问题，强化激励，加强队伍建设，强化业务指导，使路长制的实施取得更好成效。